

深圳市望海路微波山隧道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以及《深圳经济特区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由建设、验收调查、设计、施工、施工监理等单位的代表以及技术专家成立了验收工作组（验收组成员名单附后），并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建设内容及过程

深圳市望海路微波山隧道工程位于前海蛇口片区，道路呈南北走向，北起望海路与南海酒店进出道路交叉口，穿越微波山，南至源海路交叉口。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道路全长约 301m，设计行车速度为 40km/h，双向六车道，其中隧道段全长约 166m，左线长度 165.253m，右线长度 166.941m，道路红线宽度为 31.9m，与工业一路交汇段红线宽度为 41.9m。

工程内容包括道路工程及附属工程、交通工程、交通疏解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

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开工，于 2023 年 8 月完成工程竣工验收，并于 2024 年 12 月通车运行，现已具备竣工环保验收条件。

2、投资情况

项目概算总投资为 1518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160 万元。

3、环评审批情况

2018 年 11 月 15 日，项目取得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深圳前海蛇口片区管委会关于微波山隧道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深自贸函〔2018〕118 号）。

4、验收范围：本次验收范围为微波山隧道工程的建设内容及配套的污染防治设施等。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实际选址、红线宽度、车道数、道路车速以及环境保护目标数量等较环评时期均未发生变化，道路线路总长度有所缩短，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高速公路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发生的变更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主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所要求的相应污染防治措施，具体如下：

1、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施工期设置了施工围挡，定时洒水抑尘等；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回用施工设备及场地冲洗；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置隔音屏蔽门，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降低施工噪声影响；施工垃圾集中堆放，覆盖防尘布；施工期已落实水土保持防治措施，弃土已运至指定的受纳场，并对临时用地实施了生态恢复措施。施工期未收到相关环保投诉。

2、运行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运行期采取道路绿化，交通尾气对周边影响较小；路面径流经过雨水管收集后排放；经采取绿化带隔离、降噪路面、隔声屏障等措施后，敏感点声环境昼间现状监测满足2类标准，夜间部分超出2类标准，但不劣于环评阶段的声环境现状监测值，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相关要求，现有噪声控制措施能起到一定的降噪作用。

四、验收结论

该建设项目建设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的相关要求，已按要求落实环保措施，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后续管理

1、加强道路日常维护和保养工作，定期进行路面维护；建议对声环境敏感点跟踪监测，并根据监测结果采取进一步措施；

2、后续运行期如果出现因项目交通噪声、汽车尾气等产生的环境影响投诉，暂由建设单位负责牵头和协调，后期由道路维护管理部门接受环保主管部门提出的整改意见。

